

江苏省

JIANGSUSHENG

海安县地名录

HAIANXIAN DILINGL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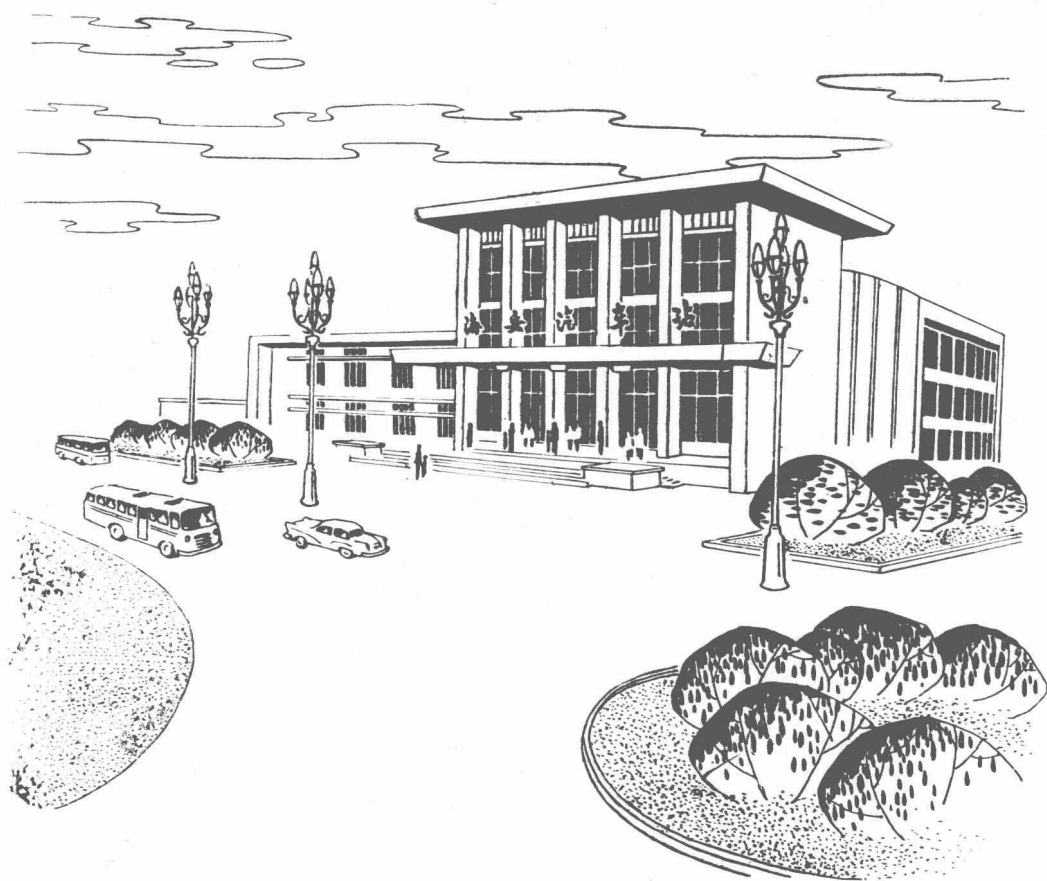
海安县地名委员会编

江苏省

JIANGSUSHENG

海安县地名录

HAIANXIAN DIMINGLU



海安县地名委员会编

一九八三年十月

出版说明

地名，是历史的产物，它既有自然科学的依据，又有社会科学的因素，随着历史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它也不断地发展与改变。地名的称说和书写是否正确，存在问题的处理是否恰当，对军事、外交、新闻、出版、邮电、交通、测绘、文教等各项都有影响，因此，进行地名普查，逐步实现地名标准化和规范化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海安县地名录》是一九八〇年我县地名普查工作的主要成果之一，它是我县地名普查工作人员，在县地名委员会的领导下，根据国务院（79）305号文件和《江苏省地名管理暂行规定》的精神，深入调查研究，在对每条地名的历史沿革、含义和地理概况进行认真核对的基础上，广泛听取各方面的意见，经过标准化处理以后编写的。我们确立了可以继续使用的地名，更正了在文化大革命时期任意乱改的地名，改正了其它缘故不宜使用的地名，调整了互相雷同很容易混淆的地名，基本上实现了我县地名标准化和译写规范化。全县共普查地名3562条，命名、更名地名293条。

本地名录包括县地名图、县公社（镇）重要的专业部门、名胜古迹和人工建筑等概况，经过标准化、规范化处理的各类地名以及附有关县革命委员会《关于新海等六个公社一百九十五个生产大队命名更名的通知》和《关于海安等县属镇部分街、巷、桥、居民区命名、更名的批复》。《海安县地名录》的出版，为我县提供了标准地名资料。今后各部门必须加强对地名管理工作的法制观点，所使用的地名，凡与地名录不一致的一律以地名录为准，改正过来。今后任何单位或个人无权随意更改地名。地名的命名、更名一定要按国务院一九七九年《关于地名命

名、更名的暂行规定》办理，逐级审批手续，方能生效。

本地名录所汇集的地名，并不是海安县地名的全貌，还有一些地名尚未列入。未具地名意义的专业部门使用的名称，亦未收入。由于农田水利建设，我县的老自然村拆迁较多，原地名逐渐废弃。所以，沿河两侧的新建住宅区尚未命名。

本地名录引用的数字，工农业生产数据根据一九七九年县统计局统计年报，其余均为有关部门提供。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数为一九八〇年地名普查实数。地名录中的海安县地名图是根据南通地区行署一九七三年编制的县图绘制而成的，仅为示意，不作划界依据。概况和名胜古迹部分亦作参考。本录中废村也包括已消失的自然地理实体和人工建筑物。

海 安 县 地 名 图

[illegible]

海安县地名办公室编绘

海 安 县 概 况

目 录

出版说明

海安县地名图

海安县概况	(1)
行政区划和居民地名称 (包括文字概况和标准名称)	(5)
海安镇	(7)
曲塘镇	(13)
李堡镇	(15)
李堡区	(17)
老坝港渔业公社	(18)
旧场公社	(20)
角斜公社	(23)
沿口公社	(27)
李堡公社	(30)
曹园公社	(33)
丁所公社	(37)
西场区	(41)
西场公社	(43)
壮志公社	(48)
新生公社	(51)
韩洋公社	(55)
北凌公社	(59)
大公公社	(62)
海安区	(66)
立发公社	(67)
南屏公社	(71)
海南公社	(75)
田庄公社	(78)
隆政公社	(80)
海北公社	(85)
古贲公社	(89)
曲塘区	(93)
章郭公社	(94)
双楼公社	(99)
胡集公社	(104)
李庄公社	(108)
花庄公社	(112)
青萍公社	(116)
雅周区	(120)
张垛公社	(121)
仁桥公社	(125)
营溪公社	(128)
王垛公社	(131)
雅周公社	(134)
沙岗区	(138)

南莫公社·····	(140)	墩头公社·····	(160)
邓庄公社·····	(145)	瓦甸公社·····	(164)
沙岗公社·····	(149)	仇湖公社·····	(168)
白甸公社·····	(153)	烈士公社·····	(171)
双溪公社·····	(156)	海安县良种场·····	(175)
仇湖区·····	(159)	海安农场·····	(177)
专业部门和企事业单位名称 (包括文字概况和标准名称) ·····	(179)		
古迹和革命纪念地名称 (包括文字概况和标准名称) ·····	(187)		
人工建筑物名称 (包括文字概况和标准名称) ·····	(197)		
河·····	(199)	桥·····	(206)
闸·····	(204)	公路·····	(211)
渡口·····	(205)		
地名图片 (包括图片说明) ·····	(213)		
标准化地名命名、更名的通知和批复·····	(231)		
关于部分公社、大队命名、更名的通知·····	(233)		
关于县属镇部分街、巷、桥及居民区命名、更名的批复·····	(238)		
地名录汉字首字笔画索引·····	(241)		
后记·····	(271)		

海 安 县 概 况

海安县位于江苏省中部。东临黄海，西界泰县，南与如东、如皋、泰兴县接壤，北与东台县相邻，是南通市最北部的一个县。总面积1108平方公里。总人口92万余人，绝大多数为汉族。全县辖7个区，40个人民公社，3个县属镇，5个场圃，共有549个生产大队，27个农科站，5083个生产队。县人民政府驻地海安镇，东经 $120^{\circ}27'$ ，北纬 $32^{\circ}33'$ 。

海安历史悠久，早在新石器时代就有人类在这里居住。春秋时属吴，吴灭属楚为海阳地（崇祯壬申泰州志）。秦属九江郡（嘉庆重修统志索引）。汉初，属吴王濞封地。东晋安帝义熙七年，（411年）分广陵界置海陵郡领五县，其中宁海即海安境地（晋志）。齐武帝永明五年（478年）曾置齐昌、海安二县，后省入。随属扬州总管府海陵。唐中宗景龙二年（708年）将扬州属下海陵县东境析置海安县，其时如皋县属海安（民国泰州志）。南唐升元元年（937年）升海陵为泰州，海安属之。宋太祖乾德五年（961年）分天下为十道，扬州为淮南道，下设泰州军，海安属之。宋神宗熙宁五年（1072年）改天下为十五路，淮南道改为淮南东路，仍设泰州军，海安镇属之。元、明、清、民国等均属扬州府泰州。新四军东进后，1943年析泰县、如皋、东台部份地区建紫石县。1948年复改海安县至今。海安名称的来历，传说，海安原海岸，因“岸”字与“安”字读音相近之故；而古书记载则取其“永不扬波”之意。

海安县属北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年平均气温为 14.6°C ，最冷月为一月，平均温度为 1.5°C ，最热月为七月，平均气温 27.2°C ，年平均降水量为1021.9毫米，六~九月雨量较集中，占全年降水量的60%左右，年平均无霜期222.6天，大于 0°C 年平均积温为5317.7 $^{\circ}\text{C}$ ；主要自然灾害

有台风，连阴雨，低温、冰雹等。

海安县地处江淮平原、滨海平原、长江三角洲的交界处。全县地势平坦，地面南高北低，其高程为1.6—5米，分为三个自然区域。即：通榆运河以东为沿海垦区，高程为3.6—5米；通榆运河以西，通扬运河以北为里下河地区，高程为1.6—3.5米；通扬运河以南为高沙土区，高程为4—5米。

境内河网纵横。南北有通榆运河、串场河、焦港河、丁堡河、如海运河；东西有拼茶运河、北凌河、新老通扬运河。建有海安船闸、焦港北闸和挡潮排涝的北凌闸等。兴建了圩堤、海堤、闸坝、车口等水利工程，初步形成了农业机电排灌系统，建成旱涝保收农田36万亩。全县已有农业机械总动力21万马力。拥有大中小型拖拉机3771台。

全县耕地约有100万亩，水田占78.4%。粮食作物以三麦、水稻、玉米为主，薯类、豆类、杂粮次之；经济作物以棉花为主（播种面积30.9万亩），油菜、花生、甜菜、黄麻、薄荷、药材等次之。解放以来，经过兴修水利，发展农业机械，改革耕作制度，逐步改善了生产条件，农业生产面貌起了很大变化。一九七九年粮食总产66901万斤，单产1180.5斤；皮棉总产3985万斤，单产124.4斤。多种经营生产有了较大发展，主要有畜牧、蚕桑、水产、果树等。一九七九年全县生猪饲养量达110万头，上市量达53万头；出售蚕茧610万斤，在省内名列前茅。

解放前海安县的工业基础很差，只有十多家米厂和一家小型的搞机械修理的“三友铁工厂”。解放后，特别是三中全会以后，得到了较快的发展。现在工业生产门类较全，有机械、纺织、建材、电子、化工、造纸、酿造、食品等行业，共有企业413个。海安的勾针制品具有民族特色，畅销日本等数十个国家和地区。一九八〇年荣获国务院轻工部“优质产品”的称号。海安特产——糯米陈酒，为省内广大群众所喜爱。

全县水陆交通便利，东至海边，西至南京，南至南通，北至盐城等地都有汽车、轮船相通。公路有江海、通榆、海拼等干线，航道纵横腹地。县内通车已有14条线路，通车里程205.85公里。内河航道557公里。

解放后，文教、体育、卫生事业发展较快。全县共有各类学校831所，其中普通中学66所，小学523所，幼儿园242所，聋哑学校1所，在校学生22万余人，教职员工8300人。县城建有广播站、文化馆、图书馆、工人文化宫、电影院、影剧场、体育场、电视转播台等。各社、镇设有文化站、广播站和电影放映队。全县有县、区、社（镇）医院52所，各大队均有卫生室，基本形成了医疗卫生网。县文化馆曾被评为“全国农村文化艺术先进单位”。北凌公社是全国闻名的群众体育工作的先进单位。

角斜公社民兵团，曾于一九六六年被中共中央华东局和南京军区命名为“红旗民兵团”。

海安人民有着光荣的革命斗争历史。本世纪二十年代，海安西南乡就有了共产党的组织，领导群众开展了革命活动。一九四〇年新四军东进后，苏北指挥部曾设在海安镇。苏北第一届参政会也在海安召开，陈毅同志曾几次在海安会见韩紫石先生，商谈“停止内战，团结抗日”大事。黄桥决战胜利后，陈毅同志在海安召开了欢迎刘少奇、黄克诚同志大会。著名的苏中七战七捷的两次战斗——海安保卫战和李堡战斗就发生在海安县境内。

县内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三处：一是西场平倭冢记碑，记载了海道副使刘景韶，率兵抗倭的功绩；二是苏北第一届参政会会址；三是联合抗日座谈会会址——韩公馆，经过修葺，保持了原来的风貌。

行政区划和居民地名称

(包括文字概况和标准名称)

海 安 镇 概 况

海安镇是海安县人民政府所在地。地处全县中部。位于通扬运河两岸和通榆、江海公路会交点。镇的四周为立发、南屏、海南、海北公社环抱。全镇总面积5.27平方公里；总人口35000余人，其中农业人口7800余人，绝大多数为汉族。下辖3个居民委员会，3个蔬菜大队，1个渔业大队，1个农业大队。镇人民政府驻中坝路。

海安古镇，东西长达7里，南北有里外城河，沿堤植杨柳，南城河河畔数里桃花，古称桃坞，为三塘十景之一。明初常遇春曾在海安筑此砖城。嘉靖间，明海防兵备副使刘景韶又在海安筑过土城，周围六里许，水关三座，城门三座，后土城墙倒坏，仅存东西两门旧址。

解放后，海安镇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护城河变为大马路，镇容大为改观。近几年来，工商业飞跃发展，一幢幢楼房平地而起，市场呈现一派繁荣景象。通扬运河由东向西贯穿镇区中部，东、中、西楹桥乃沟通南北交通。镇西部修建了一座中型河闸——海安船闸；镇南郊重建了宽敞的海安汽车站；镇北郊为纺工区；镇西南为机械、化工工业区。全镇共有县属企业40个，镇办企业17个，现在海安镇已成为全县重点工业区。

海安镇设有中学3所，小学6所，幼儿园5所。设有县人民医院、中医院、镇医院和文化馆、图书馆、工人文化宫、广播站、电影院、影剧场、体育场、电视转播台等。

海安镇有着光荣的革命历史。一九四〇年新四军东进，黄桥战斗胜利后，新四军苏北指挥部设在海安镇，刘少奇、陈毅、管文蔚等同志曾先后多次来到海安镇与韩紫石商谈联合抗日之事，一九四〇年十月十五